联合国 S/PV.5554



安全理事会

第六十一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五五五四次会议

2006年10月25日星期三下午12时25分举行
纽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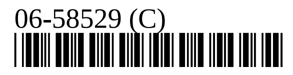
主席：	大岛先生	（日本）
成员：	阿根廷	德斯穆雷斯先生
	中国	刘振民先生
	刚果	比亚博罗-伊博罗先生
	丹麦	福博尔-安德森先生
	法国	拉克鲁瓦先生
	加纳	纳纳·埃法赫-阿彭滕
	希腊	帕帕佐普洛卢夫人
	秘鲁	鲁伊斯·罗萨斯先生
	卡塔尔	阿勒萨尼先生
	俄罗斯联邦	谢尔巴克先生
	斯洛伐克	布里安先生
	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	埃米尔·琼斯·帕里爵士
	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	马农吉先生
	美利坚合众国	沃尔科特·桑德斯女士

议程项目

布隆迪局势

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的第七次报告（S/2006/429和Add.1）

06-58529 (C)



下午 12 时 25 分开会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布隆迪局势

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的第七次报告（S/2006/429 和 Add.1）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我谨通知安理会，我收到了布隆迪代表的来信，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。按照惯例，并征得安理会同意，我提议根据《宪章》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，但无表决权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应主席邀请，恩塔基鲁蒂马纳先生（布隆迪）在安理会议席就座。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/2006/429 和增编 1，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的第七次报告。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/2006/839，其中载有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。

我的理解是，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除非有人反对，否则，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：

阿根廷、中国、刚果、丹麦、法国、加纳、希腊、日本、秘鲁、卡塔尔、俄罗斯联邦、斯洛伐克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 1719（2006）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。

下午 12 时 30 分散会